

红色经典 全新演绎

# 棒槌谷

**千年参王背后的家国情仇、山野秘史**

**燕子帮、黑龙会、雕窝岭，明枪暗箭风云会**

白山松水，长歌高吟，传世之宝见证经典之爱。  
国破山河碎，狼烟遍地起。关东汉子，关东情！

严岐成◎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 棒槌谷

千年参王背后的家国情仇、山野秘史

严岐成◎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棒槌谷 / 严岐成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7. 1

ISBN 978-7-5190-2493-2

I. ①棒… II. ①严… III. ①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20534 号

## 棒槌谷

作 者: 严岐成

出 版 人: 朱 庆

终 审 人: 朱彦玲

责任编辑: 刘 旭

封面设计: 天下装帧设计

复 审 人: 王 军

责任校对: 傅泉泽

责任印制: 陈 晨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125

电 话: 010-85923043 (咨询) 85923000 (编务) 85923020 (邮购)

传 真: 010-85923000 (总编室), 010-85923020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clapnet.cn> <http://www.claplus.cn>

E - mail: [clap@clapnet.cn](mailto:clap@clapnet.cn) [liux@clapnet.cn](mailto:liux@clapnet.cn)

印 刷: 北京市媛明印刷厂

装 订: 北京市媛明印刷厂

法律顾问: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1000

1/16

字 数: 226 千字

印张: 15.25

版 次: 2017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0-2493-2

定 价: 46.00 元

# 目 录

Contents



|       |           |     |
|-------|-----------|-----|
| 第 一 章 | 放山人和他们的后代 | 001 |
| 第 二 章 | 官府和日本人    | 020 |
| 第 三 章 | 把兄弟和师兄弟   | 041 |
| 第 四 章 | 关东参王      | 063 |
| 第 五 章 | 螳螂捕蝉      | 080 |
| 第 六 章 | 东北松花江上    | 100 |
| 第 七 章 | 人杰与鬼雄     | 121 |
| 第 八 章 | 封家之灾      | 143 |
| 第 九 章 | 命运多舛的人参之王 | 164 |
| 第 十 章 | 燃烧的火焰     | 187 |
| 第十一章  | 千年人参王     | 216 |

## 第一章

# 放山人和他们的后代



### 1

孙善起在棒槌谷里一待就是八年！

八年光阴，八遍青黄，无非弹指一挥，可老孙已经是青丝变白头。

抚松城里人都叫他“放山王”，可是，孙善起自己觉得他更像棵棒槌谷里的“棒槌”——人参。人参藏在地下，六年一轮回。如果将他栽在这片林中，他就是这棒槌谷里最大的棒槌。星移斗转，春雨秋风，孙善起几乎成了棒槌谷的一部分。大森林养人，春天的草，夏天的花，秋天的果，孙善起采天地之灵气，享日月之精华，虽然没有得道成仙，他却感觉自己成了这里的老山神。

别说，他的祖上孙良就是长白山里放山人的“老把头”。“老把头”就是放山人信奉的山神，当年他从山东莱阳漂洋过海闯关东，为了这长白山里的棒槌死在了古河边。从此，只要是进山的放山人，都要供奉孙良，敬老把头一炷香，才能进山“开眼”。

待是老林子里，一件“破绽百出”的黑布褂子，一条细麻绳，代替所有的纽扣锁住了两扇衣襟。人像枯松般清瘦，皮肤也像枯松般皱纹密布。虽然孙起善和赵北川同庚，可看上去他比赵北川要老得多。但他的身子骨

仍然如豹子般敏捷，眼睛如苍鹰一样锐利。

在这人迹罕至的山谷中，他精神上靠的是两种寄托，物质上靠的是两件宝。

一种寄托在他小窝棚的左侧，那是一个用花岗岩雕刻而成的石头小庙，里面供奉的是白发苍然、肩挂背篓、手拿拨草棍的老把头孙良。

另一种寄托是他的发妻赵秀英，她躺在他小窝棚的右侧，凸起的土包下她长眠不醒。她就死在这里，八年前她精神错乱，用一根绳索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人已死，魂亦散，可惜乃在。因此，黄昏降临，日落树头，夜幕如黑纱般垂落的时候，孙善起掏出了他的老铜箫。这是他的第一件宝，日消月磨，铜箫仍然发着灿然的黄光。他用舌头舔了一下干裂的嘴唇，将铜箫放到嘴边，悠扬而悲凉的箫声立刻响起。

这时，“老黄”会趴在他的脚边，两只脚爪前伸，脑袋埋在爪子的中间，静静地听着他的箫声。听到情深之处，老黄的狗眼中竟然会滚下泪水，这条狗通人性啊！因此，老黄是他的第二件宝。

孙善起的窝棚在谷底依水而建，窝棚的前面就是一条闪亮的小溪。溪水“叮咚”作响，伴着箫声，带着林涛，形成了这棒槌谷中特殊的交响乐。

他眯着眼，吹着箫，身上微微颤抖，像棵风中的枯草。突然，他睁开了眼睛。谁也料不到，这眼睛里射出的光泽如此闪亮。薄暮中的林海，这眼睛的光泽像燃烧的火焰，镇定而坚毅。长时间在这无人的山谷中生活，能够抵抗这孤独和压抑，孙善起的心态非常人可比。

孙善起眼睛一睁的同时，箫声停了。大森林立刻显出了它的静谧和深邃，一种“嗦嗦”的声音从小溪对面的草丛中传来。老黄机灵一下站了起来，头一低，后腿一绷，似乎变成了一支在弦的箭，随时就会射出。

孙善起的眼睛早就透过碧绿的草丛看到了一条黑漆闪亮的东西在缓缓蠕动，那东西不但粗大，它的头上还长着红红的冠子。常年在这林海中生活，孙善起知道那是一条长虫——大蛇。这条蛇的体型不小，两头都在草丛中，孙善起只能看到一段蛇身和红红的冠子，但这足够了，这足以让孙善起心头涌起惊喜的狂潮。八年了，八年的时间等的就是它！

这条蛇是到小溪中来喝水的，也许是孙善起的箫声让它沉醉，它忘了饮水，随着箫声将细软的腰身舞动起来。此刻箫声一停，它似乎预见到什么不对，蛇身一抽，立刻如一道闪电般在草丛中不见了。

老黄如离弦之箭，在它身后射去。可随之，一声尖厉的口哨声让它止住了脚步。孙善起不想让老黄去冒险，急忙用口哨叫住了莽撞的老黄。

说话之间，夜幕很快落下，大森林中已经一片模糊。

当晚，孙善起在梦中见到了那条大蛇。大蛇由草丛中盘旋于树上，昂起了菱形的头。突然间，狂雨如注。一道闪电之后，大蛇变成一条青龙直入苍天。

梦醒之后，孙善起久久难以入睡，黄铜做的烟袋锅里火星子一明一灭，他闷在小土炕上喷云吐雾。大森林中涛声如雷，孙善起的小窝棚如大海中的孤岛，在这不停的涛声中安如磐石。别人在黑夜中听到这涛声，会觉得惊心动魄，孙善起却当作催眠曲一样格外容易入睡。今天，他却睡不着了。这不是因为梦中的蛇，也不是因为窗外的涛声，而是那黄昏时出现在小溪边的长虫。那长虫竟然长着红红的冠子，那可是条百年老蛇啊！

放山人喜欢蛇，崇拜蛇，他们说这是钱串子，会给放山人带来好运。孙善起却实实在在地认为，它的出现说明他所追求的目标不远了。

这目标是什么呢？棒槌谷里八年如一日，谈何容易？八年中，他深藏心中的追求只有他自己知道。

孙善起有属于自己的特殊天赋，他在林子里从不迷路。摸一把树叶，他知道要来什么风；看一下山头，他知道在什么地方。别人放山拿不着“货”都会等着孙善起，他们知道他肯定能拿到货。野草丛中，别人前脚走过，他会在后面喊一声：“棒槌！”果然，那棒槌就出现在他的眼前。

人参这个百草之王好像和他天生有缘。因此，抚松城里千山利落的都称他为“放山王”。

他心中升起一种直觉，这么多年对棒槌谷的守护可能就会应在这条大蛇身上。他始终相信，这动物也是有灵性的，人参也是有灵性的。这样的蛇不会轻易待在这谷底，它一定在守护着什么。

天光一亮，他立即爬起。熬好小米粥，吃上大煎饼，喂饱老黄。然后， 003

他左手索拨棍，右手快当斧，带着老黄就上路了。

上路？这深谷里荒草丛生，哪儿有路？只有孙善起认得路，那是大蛇走过压倒的草叶，严格地说那是一条痕迹，这条痕迹就是路。老黄有灵敏的嗅觉，孙善起又是那么有经验，这一人一狗自然就能在老林子里找出路来。当然，这路可不好走，时而荆棘丛生，时而乱石拦截。

老黄跑得快，这些东西拦不住它。可它每当跑远就回过头来等它的主人，主人披荆斩棘，用手中的快当斧子留下印痕。这是规矩，它不但让自己记住路，也要让后来人认识路。老林子里，四面几乎是一样的树木，能记得住路那可是件不容易的事。

不久，太阳在大山的后面露出脸来。阳光照射得大地既温暖又光明，深谷里雾气散去，草叶上露珠渐少。这一人一狗，仿佛一主一仆，穿行林海如鹰击长空，很快就到了一块林间空地。

空地对面有一座青石砬子，青石砬子上面有一棵孤松，下面是一片绿绿的草地。

凭着本能，孙善起的神经莫名兴奋，每一个汗毛孔都迅速张开。他攥紧快当斧子，放眼望去。果然，那座青石砬子下面，青草丛中一条大蛇盘旋而卧。此刻，它头颅高昂，仿佛受惊一样正四处打量。

一主一仆冲出丛林，在这块阳光刚刚撒满的空地上，他们与大蛇迎面而对。

事出突然，老黄身体一伏，喉咙里发出一种低沉的声音。那声音似乎是警告，也似乎是威胁。

大蛇不然，一经发现孙善起和老黄出现在它的面前，它那绿豆一样的小眼睛就停住不动了，那恶毒、阴冷的目光就锁定了这一主一仆，那红红的长舌在朝阳明亮的光线下一闪一闪，仿佛是向他们发出信号，立刻离开这里，这里是它的王国。

什么王国呢？

孙善起一点儿也不惊慌，找到大蛇是意料中的事。但大蛇的身边有没有他梦寐以求的东西呢？八年的时光，能不能在这一刻凝聚成希望呢？

孙善起没在乎那条大蛇，因为身边有老黄，有它就足够了。他只是捏



紧手中的索拨棍和快当斧子放眼搜索，搜索这片空地。

他的眼睛像探照灯，向每一片草叶上扫去。他的目光又像雷达，尽量地探索草叶中的异样。他知道百草之王对于草意味着什么，那是它们的君主，它们的皇帝。人参出现的地方，它的周围，群草会向后形成自然的一圈，中间是王者之地。无草敢欺侮“草王”，无草能隐蔽得了人参的存在。

可当他的眼睛如探照灯一样扫遍了这块空地，他却失望了。没有，没有这种现象，也没有百草之王的存在。

这怎么可能呢？苦守棒槌谷八年的孙善起绝对不相信这是真的。这样的大蛇现身，它的身后怎么能没有宝物呢？

而且，眼看着他和老黄到来，大蛇竟然一动不动。尽管老黄那么严重的警告和威胁，尽管他老孙手持快当斧，它仍然没有走的意思。这绝不正常，老林子里尽管是狼虫虎豹全有，可万物之灵的人一到，它们还是望风而逃的。没有哪一个野生动物愿意和人来较劲，因为，它们知道人的智商可以战胜任何蛮力。

为什么孙善起要拿一根索拨棍呢？就是因为那棍子敲在树上，传出的响声可以让任何动物远离。所以，即使在这几乎与世隔绝的老林子里，人也是王中之王。

孙善起奇怪地向那条盘旋不动的大蛇看去，这一看他几乎是热血冲顶，浑身如中了电一样，神经立刻绷紧。自然地，也是习惯地一声大喝冲口而出：“棒槌！”

四周群山响应，回声传来：“棒槌——槌——槌槌——”

山鸣谷应，一群飞鸟从林中腾起，如云彩般遮满了半个天空。这块林间空地，刹那间阴暗起来。

## 2

原来，大蛇身体盘旋成一坨，中间伸出一根碧绿的草梗，草梗顶端摇 005

晃着伞形的头颅，上面是红红的人参籽。人参在大蛇的怀中，它在守护着人参。孙善起的当头大喝让大蛇恼怒异常，两颗绿豆般的小眼睛射出逼人的光泽，蛇的身体开始蠕动。

兴奋仿佛可以传导，老黄听到主人的喝声，扬起头来就是一阵狂叫：“汪汪汪……”可是，这似乎更加激怒了大蛇。它脑袋一摇，深谷中仿佛刮起了一阵狂风。谁也看不清它挂满鳞甲的身体是如何乘着这阵狂风飞起的，只看到它如闪电一样向孙善起扑来。

关键时刻还是老黄，它以同样迅捷的动作，箭一样射向跃起于空中的大蛇。

大蛇是冲着孙善起来的，没想到老黄半路袭来，它只好中途一折，想闪过老黄的尖牙利齿。可这一折，使它从空中落到了地上。这让大蛇恼怒异常，落地同时它的大尾巴顺着地皮就是一下狂扫。

那狂扫的蛇尾仿佛一条钢鞭，沿着草皮就是狠狠的一鞭。

老黄也不是一条凡狗，多年来，老孙似乎预感到今天，他教给老黄很多捕蛇术，山谷中长虫不少，老黄也是久经战阵。因此，当老黄一叼不中的当儿，就做好了下一步的准备。它也是跃起在空中，一次袭击不成，它也落向地面。一贴地面上的青草，老黄立刻一个就地十八滚，恰恰在那蛇尾扫来的时候一滚而过。

这是一块林间空地，长满了茂盛的青草，这好像是预先准备好的一个战场。大蛇如长龙摆尾，老黄如猛虎下山。它们大战起来，一时间，草叶翻飞，空气中腥味逼人。老孙一手快当斧一手索拨棍，面对飞速盘旋的一蛇一狗他却无从下手。

急切间，老孙想起了一样东西。他放下索拨棍，伸手从腰间拽下他的黄铜老烟袋。这老烟袋跟随他多年，寂寞时他就用这个吸云喷雾打发时光。时间一长，烟杆里积攒下了厚厚的烟油。那烟油散发的呛人气息，蚊虫都要躲得远远的。

老孙拽下黄铜老烟袋，照准大蛇扔了过去。可惜的是，孙善起平时经常训练老黄，扔出东西让它叼回。它已经习惯了，征战之中仍然没有忘了这习惯。只见它凌空一跃，张开大嘴就叼住了那个烟袋。

事情无非电光石火间，老黄落地的刹那，大蛇一个翻滚，尾巴如一条收缩自如的钢鞭，顷刻间将老黄缠住。阳光下可以看到，大蛇缠住大黄狗，身上闪闪的鳞甲在蠕动。孙善起知道：坏了！

老黄已经被那条大蛇捆成了一个粽子，而且，那变成绳索的蛇身在它的蠕动下越来越紧。不仅是血液循环，老黄全身的骨骼都在“咔咔”作响。它已经叼不住那个黄铜烟袋了，大张着嘴如鱼儿被扔在沙滩上，拼命地喘息，而且是只有出的气，没有进的气了。原来，这所有的动物都一样，没有了廉价的空气，立刻没有了力量。

孙善起挥斧上前，大蛇瞪着它绿豆般的眼睛，脑袋左右摇摆。这使得孙善起的快当斧屡屡走空，它的尾巴却是越缠越紧。

老黄不仅是嘴巴，眼睛中都流出血来了。它已经停止了挣扎，大蛇也感受到老黄已经完蛋了，它尾巴一甩，老黄被抛了出去。

孙善起一声大叫：“老黄！”

棒槌谷中八年，老黄和他相依为命。特别是发妻赵秀英死后，老黄就是他的伴，他们两个相濡以沫。黎明，他们共同迎接朝阳，夜晚，他们共同入眠。

当然，老黄的睡眠极轻，稍有异常，它便会一翻身爬起，观察清楚之后再给它的主人发出信号。有一年，大雪封山，孙善起不慎滚了坡，是老黄咬断一根树枝，将他拽到树枝上。然后，它叼住树枝，像拽一张爬犁一样，将他拽回小窝棚。

此刻，看到老黄殒命，孙善起像疯了一样，手中快当斧一斧快上一斧就奔蛇头而去。

可那条大蛇虽不是成精之物，也是日久天长，自然是蛇中的精灵。它摇头晃脑，在孙善起的斧隙中躲闪。

不过，这动物的力量都是有限的。大概是刚才它与老黄一番恶斗，加上用身体缠紧老黄，耗了不少的力气。此刻，它只有招架之功。

孙善起也是气恼伤神，一时间迷了神智，一把斧如何砍得了灵活的蛇头？

几斧砍过，没有斩获，孙善起还算清醒，他匆忙间后退一步，想寻找 007

其他的方法。而那条大蛇大概也是力有不支，看到孙善起退后，它也“鸣金收兵”，迅速后退重新盘旋于那棵人参周围。

看那个架势，人参就是它的命。孙善起要想挖走这棵大棒槌，那非得过了大蛇这一关不可。

孙善起先是拽过老黄，摸了摸，一点儿气息也没有了。一阵深沉的悲凉从心中滚过，豆粒大的眼泪掉落下来。在这深谷中八年，阴冷、寒凉都奈何不了孙善起，与老黄相伴，目的就是棒槌谷里的千年参王。他的祖先老把头归天之际，曾经在古河的河滩上留下文字，清楚地说到，棒槌谷中必有千年参王——长白山的镇山之宝存在。

现在，老黄已死，千年参王近在咫尺。孙善起凭经验，凭感觉，凭观察，他已经坚信大蛇牢牢盘踞的那根挺立的绿色草梗就是千年参王。

为什么？

那草梗卓尔不群，群草丛中，它伸开如手掌般的叶片。并且，每一个分叉上都是均匀的七个叶片。叶片翠绿、闪光，似乎披着一种特殊的华彩。尤其在这老林子里，它的叶片与众不同。特别是它最顶端那火红的人参籽，仿佛是傲视万物般迎风抖动。

放山多年，人参，孙善起见多了。可是，人参最多的只有六个叶片，俗称为“六品叶”。这就是说人参是六年一轮回，它每年多一个叶片，长到六年它完成六个叶片后就要重新走下一个轮回。什么意思？就是说，第七年，它就只有一个叶片了，第八年会是两个叶片。如此往复，绝对没有七个叶片的人参。因此，孙善起已经认定，这就是长白山的镇山之宝，流传于抚松城放山人中的“龙腾”宝参。

更何况，那条大蛇不离不弃，如此一番恶斗它竟然没有丝毫离开的意思。只见它长长的红舌头在那摇曳的人参籽上舔来舔去，绿豆般的眼睛还是盯着孙善起。

突然之间，孙善起感觉不好。大蛇为什么去舔人参籽？难道它是在借力？如果它重新有了力气，可如何是好？

孙善起不能再等了，他扫了一眼，发现了老黄叼去的黄铜烟斗。他抢前一步捡到手，放在鼻子下嗅了嗅，还好！浓浓的烟味直呛他的鼻孔。

他知道这个东西是个可以使大蛇致命的武器，长年累月，烟杆里积存的烟油非常辛辣，任何虫蛇都要退避三舍。

有了它，孙善起似乎有了信心。他一手铜烟锅，一手快当斧，沿着山坡向大蛇逼去。

那条大蛇已经恢复了力量，它缓缓地舒展开自己的躯体，孙善起打量一眼估计足有一丈长短。所幸的是，在长白山里这样的大蛇都没有毒，也就是说它不是一条毒蛇。这就让孙善起有足够的信心来与它周旋，当然，最好的办法是不战而屈人之兵，让这条大蛇知难而退。孙善起将一只快当斧舞成风车一般，阳光下闪出耀眼的光环。可大蛇不为所动，昂首挺立中，那两只绿豆眼冒出森森冷气，一条红色的长舌耀武扬威，长长的躯体带动尾巴在草地上不停地蠕动。大概它在全神贯注地寻找空隙，以便攻击孙善起。

孙善起自然是浑身紧张，绷紧了每一根神经。既然大蛇不退，那只有拼死一战。八年寒暑，他所为何来？今天，千年参王就在眼前，孙善起就是豁上性命也绝对不能退后。在他和大蛇之间，必须有一个倒下，当然，那大蛇本身就是伏在地上的。但孙善起要想得到千年人参王，他必须得过这一关，而这一关必须是以终止大蛇性命为代价。

他的斧头不停，大蛇的脑袋也在跟随斧头摇晃，它也是丝毫不敢大意。

孙善起一个转身，再一次拿起他的法宝。只见他在转身之际，黄铜烟袋从他的肋下飞出。映着太阳，黄铜烟锅划出一道美丽的弧线。

那条大蛇已经被孙善起舞动的斧头激怒了，看到有东西奔它而来，它也是自恃百年老蛇的功底，张开大口迎向空中一叼。

哎呀！这也是大意之间。原来这动物也有大意一说，老蛇一大意，张口一叼，立刻一股辛辣直奔它的喉管。这强烈的刺激，让它立刻脑袋一摇扔掉烟斗，身体一阵痉挛，不自然地就翻了一个滚。老蛇腹下白色的肚皮闪了一下，勉强地重新伏在草地上。

孙善起心中一阵惊喜，大森林中待长了，他知道所有的动物一旦是四爪朝天，它就要完蛋了。这条大长虫肚皮一翻，应该是离死亡不远了。虽然它重新伏了过来，但如此重创它肯定是受伤不轻。

孙善起踏步上前当头一斧，可老蛇仍然灵活，斧头走空。情急之间，孙善起两手如钳，紧紧掐住了蛇的七寸，而且越掐越紧。

这是蛇的命门，孙善起用力一掐，刺激得那条大蛇在昏晕中本能地卷尾收腹。

于是，这老林子里就出现了一个奇怪的景象。孙善起双手紧紧掐住蛇的七寸，蛇的身躯缠紧了孙善起。虽然蛇的命门已经被孙善起扼住，可它自然神经的抽动仍然是非常有力。况且，它刚刚接受了人参籽的滋养。那抽动的蛇身锁紧了孙善起的身躯，让他感到头晕目眩，浑身都有暴烈之感。可是他也明白，此时此刻，就看谁能坚持到最后一分钟。没有其他任何办法，或者是他掐死大蛇，或者是他被大蛇缠死。

慢慢地，山风骤起，一人一蛇都进入了半昏迷状态，仅凭着最后的意识紧紧地扼住对方，死神在他们的上空游荡。

突然，老林子中飞起一支带着羽毛的箭簇。那箭簇破空而来，带着一股风声，也带着某种杀气。

### 3

抚松城是四四方方的一座小城，它坐落在群山怀抱、两江环流的一块小小的盆地上。

抚松清末建县，由于是大清龙脉所系，朝廷派了一个二品大员还带着一个御用的风水先生来此。他们一路风尘，踏察了许多山川河流，到了这里，那个风水先生只看了一眼就大叫起来：“好好好！”

风水先生五绺长髯，身上还罩着皇上御赐的黄马褂，头上的青皮小帽上还有一块闪亮的玛瑙石。他们的队伍刚刚转过西边的牯牛岗，老先生看到眼前一片紫霭升腾，群山怀抱间，两条大江波翻浪涌蜿蜒而去，一块小小的平原上各种房屋鳞次栉比。放眼极目，东边天际的云端里有一座嵯峨险峻的山峰若隐若现，时值暮春，上面仍是白雪皑皑、沟壑纵横、大气磅礴

礴，如天边挂起的一幅水墨丹青。他立刻滚鞍下马，叫好之余手指这里又叫道：“一山可倚，三江开源，此乃长白门户，三江之钥。就是它了！”

同来的二品大员也是极力赞叹，于是，他在地图上画了一个小小的圈。

当晚，他们下榻此处，又饮了当地千尺井中之水，吃了当地的人参宴席。那官员来了兴致，又泼墨挥毫题道：山清水秀，人杰地灵，物华天宝，人参之乡抚松也。

于是，这事就定了下来。在大清龙脉的长白山腹地，松花江的源头，人们建了这么一座城池。城池设五门，东门、北门、西门、南门，还有一个小南门。

在这个大南门与小南门之间，有一处抚松城里最大的买卖，俗称“山货庄”。顾名思义，山货庄经营的自然是山货。这长白山中的所有土特产，都是它的货。

这山货庄里外三进，最外面的是门市，中间是山货庄主人——大掌柜赵北川的堂屋，接待客人谈生意用的。厢房里住着伙计，最后面的一进是女眷。

这赵北川长得方头大耳，肩宽腰阔，家财万贯，又有武功，人脉极广。因此，抚松城里他是个头面人物，受县府任命做了商会的会长，自然是一方的士绅领袖。

他就是棒槌谷里孙善起的大舅哥。因妹妹早去，她所遗留的外甥孙广斌被他和媳妇赵王氏视为己出。孙广斌先在县国高习文，后到如来寺练武，一连三载。赵王氏初一到如来寺上香，普济和尚有话：孙广斌学业有成，初九归家。

今日正好初九，一大早，赵媛就在门口眺望。赵媛是赵北川的养女，自从他们亲生女儿赵曼离家出走之后，由于赵王氏不能再生养，他们就领养了赵媛。说来也怪，在赵家待得久了，赵媛已经出落得与赵曼一般亭亭玉立，无有二致。老两口心中喜悦，北川亲自教她习文练武，渐有所成。听说广斌哥要回，她望眼欲穿，看着门前直通大南门的大道。

“小姐，该回来的终会回来，何必急于一时。”

赵媛回头，见是店铺里的二掌柜杨怀仁，一个瘦得如虾米般的男人。

赵媛一笑，还是回头相望。

不久，那条光溜溜的大道上驰来一匹骏马，上面是一个魁梧的军人。那马直奔山货庄而来，到了门前，军人一闪，马背上竟然跳下两人。

“小妹！”

“广斌哥！”赵媛张开双臂，绕过军人，一把抓住了他身后的孙广斌。

年轻人总是活力四射，两个人欢跳地拽着那个军人进了大院。

迎面是赵北川出现在堂屋门口，他头上瓜皮小帽，身上长袍马褂，脸上自然满是喜色。外甥学成归家，他当然高兴。数年来，他也没少上如来寺。寺中住持普济和尚是他的挚友，两人交往多年。赵北川将孙广斌送到寺里当个俗家弟子，其原因是如来寺山清水秀，普济和尚文韬武略，清静环境中学业好成。

“大舅！”孙广斌已经长出了青年人的额角，眉长入鬓，鼻直口方，一身的黑色便服裤褂，脚下一双圆口布鞋。话已出口，他进前几步，推金山倒玉柱，一个头磕在地下：“大舅，外甥给您老人家请安。”

赵北川哈哈大笑，双手拽住他的肩膀：“起，快起来！”

那个军人双手抱拳，声音爽朗：“赵大伯，小侄李宏光见过大伯。”

孙广斌这才借站起之机，拽过李宏光说道：“他是我的师兄，在奉军中当连长。今天调防路过这里，特意去看望师父。师父看他有坐骑，让我借光，我们就一起回来了。”

原来如此，赵北川立刻召唤：“来来来，屋里坐，尝尝我的洞庭碧螺春。”

那个李宏光中等个头，两肩平平，人长得十二分的精神。他再一次向赵北川抱拳道：“不了，大伯，部队调防，临时请假，不能耽搁太久，我这还得追部队去呢。”

孙广斌在侧说道：“我大师哥的营长是师父的老部下，因此才给了他假，看样子挺急，在师父那儿也就坐了一个时辰。”

孙广斌如此解释，赵北川如何能留？于是，他送李宏光到门口说道：“本应留大侄吃顿便饭，可军队上的事老夫不敢强求，大侄一路珍重。”

送走李宏光，赵王氏也从她念经的佛堂中走出，一家人算是团聚在



一起。

赵北川高兴，传令下去，山货庄放假一天。伙计们打赏，自由行动。二掌柜杨怀仁在山货庄多年，又没有家，赵北川将他算做自己人，吩咐厨房包饺子、炒菜，一家人要吃团圆饭。

此话传到前屋，伙计们兴高采烈，山货庄立刻有了节日般的氛围。

最高兴的当然是赵媛，她与广斌哥一别数载，虽然离得不远，经常可以见面，但是，这和朝朝暮暮在一起毕竟不同。现在好了，两个人拉着手，到了后院的山里红树下，赵媛要孙广斌展示一下他的武功，看看普济师父教了他什么惊世绝艺。

“小妹，别闹了，能有什么惊世绝艺？还不是长拳短打，刀枪弓弩之类。况且，我学艺不精，一旦丢丑，多没面子。”

十八岁到二十岁，真是人生的黄金时期，男人的变化虽然不会太大，可隆起的额角，坚硬的下颌，每一个线条都告诉人们：他正完成从一个青春大男孩到男子汉的转变。尤其是脸上不期而遇的几颗青春痘，冒着青涩也带着成熟。

“我不，我就要看！”赵媛十七岁了，还是孩子气。在大哥哥面前她根本不需要讲理，也没必要讲理，直抒胸臆即可。

没有办法，孙广斌抬头打量一下蓝天。恰巧有一只苍鹰在低空盘旋，大概是发现了什么食物，正在寻找有利的捕食机会。没想到，它被孙广斌选做了靶子。只见孙广斌手向空中一指：“怎么样，看到那只鹰了吗？”

赵媛抬头，又点头：“嗯！”

孙广斌从他的腰间拽下一个小小的弓弩，那弓弩制作非常的精巧，上面一支弩箭足有六寸左右，他将弩箭放在一个槽里，弓弦拉在一个钩上。钩的下面是一个如手枪似的扳机，孙广斌的手指就扣在扳机上。只见他向那只鹰略微地一瞄，扣下扳机，那支铁箭在尾部羽毛的掌控下准确地奔向盘旋的飞鹰。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那只就要捕食的饿鹰，像被抽了筋一样，立刻失去了飞翔的能力。好像断了线的风筝，直线坠落。

也是孙广斌选择的时机准确，那苍鹰直接从山里红树的树梢间穿过， 013